**东城区民族宗教办**

**2019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情况报告**

2019年，东城区民族宗教办坚持以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工作规划为重点，以法治教育为先导，以制度建设为保障，以规范执法为抓手，立足本职，科学谋划，维护我区民族宗教领域的安全稳定，不断推动民族宗教法治建设再上新台阶。

一、加强领导，科学谋划，法治建设基础不断夯实

1. 加强组织领导。构建了法治建设工作党政一把手总负责、分管领导亲自抓、综合科具体落实的工作机制，明确我办依法治理的主体责任和具体任务,为我办法治工作开展提供了组织保障。

2. 抓好谋篇布局。为深入推进法治建设，努力营造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法治环境，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我办年初制定工作计划，从加强法治教育、夯实法治建设基础、加强执法监督等方面，明确目标任务，并逐项推进，狠抓落实。

二、措施到位，氛围浓厚，法治宣传教育深入开展

1. 领导干部学法到位。建立领导干部学法制度，制定会前学法计划。全年组织主任办公会、党组会会前集中学法4次；领导听取依法行政工作汇报、开展学法交流3次，提高领导干部依法行政意识和能力。

2. 干部职工学法到位。严格落实机关干部学法机制，开展全员学法活动，认真学习了《宪法》、《保密法》、《宗教事务条例》等，提高了认识，增强了责任感和使命感，为开展好我区民族宗教工作筑牢基础。

3. 执法人员学法到位。坚持做到所有执法人员必须参加法制学习培训，通过考试取得行政执法证件。不定期组织学习民族宗教政策法律法规，切实做到规范行政执法主体、规范行政执法人员、规范法律适用行为、规范执法流程、规范执法程序、规范自由裁量权行使、规范行政执法文书、规范申请执行行为、规范法制审核行为、规范行政执法信息公开制度、规范行政执法案卷等，不断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

4.健全组织机构，大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一是围绕民族团结开展“法律十进”宣传系列活动。举办5˙6民族团结日暨民族团结宣传月启动仪式、组织7场民族电影专场活动、1场考察学习交流活动，近2000余人参与活动。召开民族特需定点企业暨清真饮副食网点负责人培训班，培训80人次。

二是围绕“五进”宗教场所活动，积极开展国旗、宪法和法律法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活动，加强宗教界人士自身建设，提高法律法规知识、反恐能力等工作，委托中国人民警察学院对全区14座宗教场所进行安全员专职培训。全区14个宗教活动场所选派30名年轻骨干信徒参加基础理论和专业实操的考核，经综合考核，鉴定合格者，由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国国家培训网颁发《公共安全检查员（初级）》专业技术培训证书。此次培训采取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以实际操作演练为教学重点。在教学上通过讲座、情景演示、案例讨论、角色扮演、实物操作、在岗实习、强化训练、个别辅导等多种教学方法相结合，使公共场所安全检查人员在知识、素质、能力各方面得到系统提升，切实提高了宗教活动场所安全检查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及专业安检能力。

三是积极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宣传系列活动。制定了《民族宗教办2019年“12•4”国家宪法日宣传系列活动的方案》，分解任务，责任到人，组织全体人员开展宪法知识现场答题活动和网上答题活动，12月4日国家宪法日当天举行了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宪法宣誓仪式，进一步强化了领导干部尊崇宪法、忠于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的思想观念，强化领导干部立足本职、敢于担当、忠于职守，坚持权为民所赋、权为民所用的执政理念。宪法宣传周期间，全区各宗教活动场所分别开展了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宪法等学习，引导广大信教群众增强法治观念，正确处理国法与教规的关系，牢固树立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思想并积极的参与到宣传法律法规的行动当中去，做知法守法的好公民。区民族园校、民族特需定点生产企业等单位集中开展了宪法学习和宣传活动。通过宪法宣誓、宪法小卫士行动计划、我是小小法治宣传员等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系列宣传活动，树立各民族“共融共存”的思想，结合“民族团结一家亲”的主题，增强了大家的民族认同感和维护民族团结的大局意识。邀请法律顾问参与我办重大行政决策、签订合同等法律事务的审核把关。举办培训班8次，邀请法律顾问现场讲法，受训1000人次。

三、机制完善，程序规范，行政执法监督不断加强

及时公布我办行政处罚权力清单。加大春节、全国两会、民族宗教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百日安全”专项活动检查、日常行政执法检查114次，双随机检查12次，行政处罚1件（突破零处罚），确保我区民族、宗教领域的安全稳定。

四、决策科学，重点突出，依法行政能力不断提升

1. 严格推行权责清单制。一是按照合法、合理、准确、必要的原则和“清单之外无权力”要求，对我办行政权力进行全面清理，并在数字东城门户网站上公布。二是对权责清单实施动态管理，结合工作实际和最新政策动态，对发生变化的权责事项及时进行调整，确保及时、准确。

2.  严格规范行政审批管理。按照放管服改革、“一网通办”的要求，不断简化程序、提高效率，做到申请材料尽可能减少，审批环节尽可能简化，办理期限尽可能压缩。对凡不需要现场核验的服务事项，将其变更为“即办件”，提高“即办件”的占有率。

3. 不断完善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及时公布依法行政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政策性文件，宣传推进依法行政工作动态。主动公开行政审批服务事项、行政服务事项办事指南等相关信息，方便群众咨询办理业务。

今年以来，我们虽然在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住建方面采取了多种有效措施，取得了一定成绩。相对于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我们的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手段解决问题的意识和能力还不够强。二是行政执法行为还不够规范。三是行政执法监督的措施还不够有力。

今后我们将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及习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建设法治住建的总目标，全面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全力营造职能科学、权责法定、执法严明、公开公正、守法诚信的法治政府建设氛围。